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基本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风斌先生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和 2018 年 7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买入本公司股票 150,000 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5%，并计划自首次增持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月内继续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拟达到 50 万股（含已增持的股份）。

●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王风斌先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原定增持计划期间届满，实际增持股份数量未到增持计划。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风斌先生发来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风斌先生。
- 2、王风斌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之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王风斌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其自有资金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和 2018 年 7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买入本公司股票 150,000 股，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5%，并计划自首次增持公告披露之日（2018 年 7 月 3 日）起 3 个月内继续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数量拟达到 50 万股（含已增持的股份）。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王风斌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继续买入本公司股票 50,000 股，增持均价为 1.68 元/股。截至本公告日，王风斌先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

王风斌先生表示当初增持公司股份主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及广大投资者权益。此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适逢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窗口期，增持时间受到限制。待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价短期内持续上涨并出现异常波动，王风斌先生不宜再实施增持计划。因此，原定增持计划期间届满，但王风斌先生实际增持股份数量未达到增持计划。

王风斌先生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